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DIS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08057)

須予披露交易
提供財務資助

提供財務資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6 年 11 月 20 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潤通小貸（作為貸方）與客戶（作為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潤通小貸同意向客戶墊付本金額為人民幣 2,000,000 元（相當於約 2,340,000 港元）之貸款，還款期為九(9)個月。

GEM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貸款金額之 GEM 上市規則第 19.07 條項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全部均低於 25%，故墊付貸款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19 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提供貸款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6 年 11 月 20 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潤通小貸（作為貸方）與客戶（作為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潤通小貸同意向客戶墊付本金額為人民幣 2,000,000 元（相當於約 2,340,000 港元）之貸款，還款期為九(9)個月。

貸款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貸款協議日期	：	2026 年 11 月 20 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貸方	：	潤通小貸
借方	：	客戶
本金額	：	人民幣 2,000,000 元
利率	：	月息 1.12%
期限	：	九(9)個月
到期日	：	自貸款協議日期起計九(9)個月
抵押	：	貸款為無抵押。
還款	：	客戶須分九(9)期按月償還貸款。首三期僅須支付利息。自第四期起，客戶須償還未償還本金連同應計利息。

貸款之資金來源

本集團將以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撥付貸款。

本集團及客戶之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香港零售及批發多種葡萄酒產品及其他酒精飲品（專注於紅酒）；(ii)提供貸款融資及顧問服務；及(iii)提供金融服務。

潤通小貸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貸方主要於中國重慶從事提供貸款融資及小額融資服務。

客戶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租賃和商務服務業。據本公司所深知，客戶由陳偉*最終擁有 60%權益及由胡春華*最終擁有 40%權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客戶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或其關連人士（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訂立貸款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經考慮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後，向客戶授出貸款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貸款協議之條款乃由潤通信貸與客戶按公平磋商基準釐定。本公司認為，貸款協議之條款乃根據本公司之信貸政策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經考慮客戶令人滿意之財務背景後，墊付貸款乃根據本集團之信貸政策，當中包括基於客戶之財務實力及還款能力以及墊款相對較短之年期而作出。鑒於信貸評估令人滿意，本公司認為向客戶墊付貸款所涉及之風險相對較低。

經考慮預期貸款將為本集團帶來之穩定收益來源後，本公司認為貸款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據此擬進行之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GEM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貸款金額之 GEM 上市規則第 19.07 條項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全部均低於 25%，故墊付貸款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19 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 GEM 上市（股份代號：8057）
「客戶」	指	重慶雲展機械設備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 GEM
「GEM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貸款」	指	潤通小貸根據貸款協議向客戶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元、月利率為1.12%之貸款
「貸款協議」	指	潤通小貸與借方就貸款所訂立之貸款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潤通小貸」	指	重慶市兩江新區潤通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1.00元兌1.17港元之匯率（如適用）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構成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之聲明。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蘇磊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1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磊先生及姜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計祖光先生及葉祖賢先生，太平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周力先生、杜紹麟先生及韓慧慧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 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 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使本公 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 7 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 頁面及本公司網站 www.madison-group.com.hk 刊載。